

中国传媒大学

本科教学工作月报



目 录

教育教学改革.....	3
质量年报上报工作完成.....	3
教学改革交流——理工学部课堂教学改革经验.....	3
学科评价的 ESI 排名.....	5
教学管理动态.....	8
学籍管理.....	8
教学运行.....	9
考试管理.....	10
辅修/双学位教学.....	10
实践教学.....	10
教学管理制度解读.....	11
中国传媒大学学生考试违纪与学术违纪管理规定.....	11
常规教学工作提示（2015. 12-2016. 1）.....	15

教育教学改革

质量年报上报工作完成

按照《国务院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关于普通高等学校编制发布 2014 年<本科教学质量报告>的通知》（国教督办函【2015】40 号）要求，教务处系统梳理了过去一年以来本科教学建设与改革经验，汇总统计相关教学数据，检视问题，深入分析，撰写了《中国传媒大学 2014 年本科教学质量报告》，上报教育部，并按照要求向社会公布。

此次发布的质量年报，数据覆盖全面，问题检视及典型案例分析深入。除了教授副教授上课情况、课程建设相关数据、各级质量工程有关项目、实践教学、学生获学科竞赛奖、就业率等历年都加以统计的数据内容，还统计公布了教学条件、师资队伍变化、培养方案变化、国际化办学状况等相关数据。另外，质量年报对我校专业建设与教学改革新举措进行全面呈现和深入分析，对未来进一步全面提高本科教学质量进行了展望和工作设计。

自 2007 年参加本科教学水平评估以来，我校已实行 8 年的质量年报制度和数据积累。质量年度报告制度对于我校建立教学质量监控长效机制，保持教学质量数据的完整和有效，确保我校教育教学的可持续发展，具有非常重要的意义，取得了很好的效果。

教学改革交流——理工学部课堂教学改革经验

课堂教学是学生获取知识掌握理论的主渠道，是提高教学质量的关键所在。深化本科生教育改革、培养高质量的毕业生，是促进高校毕业生高质量创业、推进社会进步的重要举措。

一、深化教学改革与教学方法创新实践

1. 整合优势资源，完善基层组织建设

一些课程在信息工程院、计算机学院和理学院都有开设，但不同学院之间的老师和学生都缺乏合作与交流，这并不利于学生对课程的学习以及学科的发展。学部打破了学院壁垒，整合优势资源，将内容相近或联系密切的相关课程设置成相应的课程群（共计 41 个）；与理论课程紧密相关的实验、课程设计等实践环节也归属在同一个课程群，并对每个课程群指定了课程群负责人。学部会对已经认定的课程群

负责人进行定期考核，以期完善本科教学基层组织建设和教学工作。

2. 构建“平台+模块”的专业课程体系，打通学部公共选修平台

理工学部成立后，打通了信息工程学院、计算机学院和理学院院级公共选修课程，形成了部级公共选修课程模块，该模块设立新闻传播类、艺术类、科学技术类、经济管理、人文社会科学等课程。该类课程着重于学生全面素质的提高，通过文理交叉融合，有利于学生形成均衡的知识结构，形成良好的心理素质和文化素质；实践与创新教育体系由课程设计、专业实习、毕业设计、课外科技创新活动组成。

3. 实践与创新教育体系设计

实验实践教学是学生掌握课堂知识的重要载体，是激励和引导学生学会自主创新的动力和源泉。理工学部在人才培养过程中一直坚持重视实践教学的育人理念。近年来，我们在实践教学环节的设置、教学内容的组织以及教学方式和手段的设计等方面进行了一系列改革，形成了一套“多层次、全方位”的实践与创新教育体制。这不仅仅局限于校内的实践活动，而是通过竞赛及校外实习等活动将其扩展到校外。

4. 建立针对实验课的创新教育机制

实验室理工学专业学生进行工程训练和培养创新能力的重要手段。为加强学生的实践能力和创新能力，学部逐步提高实验课在整体课程量中的比重；并且在原有实验课的基础上增加了许多综合性、设计性实验，旨在提高学生综合运用所学知识分析和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学部还注意加强教师队伍建设，并积极建设特色实验室，实行高效、科学的实验教学管理机制。学部还委任资深教授、专家组成院级督导组，定期对实验课进行听课，帮助教师在课堂上探索创新型和研究型教学法，不断提高实验课的授课质量。

二、教改成果

本科生教学改革的目的是为了适应时代的发展，培养学生的学习兴趣和高质量的毕业生。前期和时下进行的教改项目已取得一些良好效果。

1. 获得校级教学改革示范课程和北京市级精品课程

《电视原理》课程是我校工科专业重要的基础课，根据传媒科技领域复合型人才的需求，并借鉴 MIT（麻省理工学院）电子工程公开课的模式，学部将该课程原来封闭的实验设备和实验系统搬到了教室。这种做法注意理论与实验的同步进行，开放了实验环境，提高了教学质量，受到了师生的高度评价，被评为北京市精品课程。

《大学物理》课程改革项目兼顾了理论教学和实验的有机结合，获得 2015 年度北京市高等学校教育教学改革立项。

这些课程都具有课堂教学理论和教学实践上的创新，他们打破传统理论课与实践课由人为划分而造成的时间和空间分离；在师资队伍上的建设上也使得授课教师成为既能完成理论教学又能完成实践教学的“双师型”教师；在学生层面上也提高学生学习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新性。

2. 促进学生学习积极性，在竞赛中获奖

许多教改活动采用了新的教学方式，如《数字系统设计核心课程教学改革》项目采用小班授课、实验演示、教师共同观摩授课的方式，这极大地促进了学生学习的积极性。《电子电工类基础实验教学改革项目》中由学生组成的兴趣小组参加了全国大学生电子设计竞赛并获奖。

3. 发表高质量的学术论文和综合成果

《计算机网络课程群建设教学改革》、《大数据专业教学改革等项目改革》的过程中，完成了一些高质量的论文。另外大部分课程的教改实施中都取得了一些综合成果，例如开发出几种基础电路模块，完成了一些基础或综合实验，也在准备申请发明专利项目。

学科评价的 ESI 排名

学科是大学最基本的元素，是知识创新的源头，也集中反映了大学教学、科研、师资等方面的实力，学科是学校发展的龙头。学科建设是大学建设的核心，也是构筑和提升大学核心竞争力的必由之路。在长期发展中，世界一流大学都高度重视学科建设，通过学科来带动学校办学水平的整体提高。

从定性的角度看，世界一流大学整体学科水平高且有一批世界顶尖的学科，同时其学科发展方向符合科技发展前沿或经济社会重大需求，拥有高水平的师资、能够持续产出对人类生存与发展具有重大意义的科技成果、培养具有社会责任感的高素质拔尖人才。

从定量角度看，有多少个学科能够进入世界前 100，有多少个学科能够进入 ESI 前 1%、前 1%都是评价衡量是否可以称为世界一流学科极其重要的指标参数。

近年来，世界一流大学和学科排行榜都普遍采用定量指标来评价学科实力，科研产出的数量和质量通过不同的权重反映了高校学科发展水平。从现实层面来看，

世界一流大学的学科几乎 100% 进入 ESI 中 22 个学科的前 1%，哈佛、斯坦福、伯克利、剑桥、牛津等大学 22 个学科全部进入，耶鲁、麻省理工学院有 21 个学科进入。

基本科学指标数据库（Essential Science Indicators，简称 ESI）是由世界著名的学术信息出版机构美国科技信息所（ISI）于 2001 年推出的衡量科学研究绩效、跟踪科学发展趋势的基本分析评价工具，是基于美国汤森路透 Web of Science（SCIE/SSCI）所收录的全球 11000 多种学术期刊的 1000 多万条文献记录而建立的计量分析数据库。

ESI 设置的 22 个学科为：生物学与生物化学、化学、计算机科学、经济与商业、工程学、地球科学、材料科学、数学、综合交叉学科、物理学、社会科学总论、空间科学、农业科学、临床医学、分子生物学与遗传学、神经系统学与行为学、免疫学、精神病学与心理学、微生物学、环境科学与生态学、植物学与动物学、药理学和毒理学。

ESI 目前已成为当今世界范围内普遍用以评价高校、学术机构、国家/地区国际学术水平及影响力的重要评价指标工具之一，其数据库以学科分门别类，采集面覆盖全球几万乃至十几万家不同研究单位的学科。通常情况下，某校某学科 ESI 排名进入“前千分之一”，证明了该学科在国际上的影响力。

ESI 按照 4 个指标，从研究的生产力、影响力、创新力和发展力四个方面衡量分析一个研究机构整体在国际上的影响力。“生产力”用近 11 年论文发表的数量来衡量世界学术贡献；“影响力”用近 11 年发表论文的总被引频次、高被引论文数和进入排行的学科数来衡量，体现了量的积累和质的认可；“创新力”用近 2 年发表的论文，在最近两个月被引用次数达到千分之一以上的来衡量，说明这项研究适应学科和社会发展，具有很强的创新性；“发展力”用高被引论文占有率来衡量，高被引论文占有率=高被引论文数/论文发表数。

根据汤姆森路透集团公布的 2015 年 9 月 ESI 最新数据，北京大学有 19 个学科入选 ESI 位居我国大陆高校 ESI 排名第一，浙江大学入选 18 个学科位居第二，中山大学入选 17 个学科排名第三。进入前十名的高校还有上海交大、复旦大学、南京大学、清华大学、山东大学、华中科技大学等。非 985 的 211 高校方面，除了比较特殊的中国科学院大学外，苏州大学、上海大学、第二军医大学、中国地质大学、第四军医大学等均以 5 个以上学科入选。非 211 高校方面，南京医科大学、首都医科大学、江苏大学、扬州大学、浙江工业大学、济南大学、湘潭大学、上海师范大学、浙江师范大学等入选学科数均超过 3 个。

目前国际上的研究机构普遍将 ESI 排名前千分之一的学科作为达到国际顶尖水

平的标准，亦可称为世界一流学科。本次入选 ESI 千分之一学科的国内高校共有 26 所，其中清华大学以 5 个学科入选千分之一位居第一，浙江大学、北京大学、中国科学技术大学分别以 4 个学科入选第二，上海交通大学、复旦大学、中国农业大学、哈尔滨工业大学等有两个或两个以上学科入选，南京大学、西安交通大学、华中科技大学、东南大学等高校有 1 个学科入选。

教学管理动态

学籍管理

1、推进成绩管理信息化建设，启用“成绩更正”网上申请系统

12月1日，教务处学籍管理科及时推进成绩管理信息化建设，研发并启用了“成绩更正”网上申请系统，进一步规范了我校本科生成绩修改流程和制度，丰富了综合教务管理系统功能。

2、公布2015年11月英语等级考试和计算机应用水平测试成绩

12月4日，教务处学籍管理科审核完成2015年11月本科生学位英语等级考试成绩导库工作。相关学生可登录教务在线（综合教务管理系统）进行查询。

12月7日，教务处学籍管理科完成2015年11月本科生计算机应用水平测试成绩分类导库工作。相关学生可登录教务在线（综合教务管理系统）进行查询。

3、举办2015年度TBS奖学金授予仪式和系列讲座

12月17日，教务处在国际交流中心405会议室组织了2015年度TBS奖学金颁奖仪式和系列讲座。我校教务处、国际交流与合作处领导，日本TBS社长室副局长小川润、国际部刘珂女士和制作局导演石井康晴参加仪式并为14名获奖学生颁奖。随后，石井康晴导演为参加仪式的150余名师生做了题为“《无间双龙～这份爱才是正义》背后的故事”讲座，深受学生好评。目前，我校累计有119名本科生获TBS奖学金。

4、积极落实专科学生退役后免试专升本工作新政

12月18日，教务处学籍管理科老师参加了北京市教委组织的2016年专科学生退役后免试专升本工作培训会，会后又传达了最新的会议精神。根据京教学[2015]7号文件精神，今后退役复学学生专升本工作由北京市教委学生处主管，高校教务处牵头，协同校武装部和高等职业技术学院共商处理；专升本的录取原则、流程和方式也做了一定的修改。

教学运行

1、12-14 周（统计时间：11 月 28 日至 12 月 18 日）调课率统计

教学单位	调课总门次 (不包含不可抗力原因调课)
体育部	0
计算机与网络中心	0
外国语学院	0
马克思主义学院	0
广告学院	2
国际传媒教育学院	2
理工学部	3
经济与管理学院	4
文法学部	4
新闻传播学部	5
播音与主持艺术学院	6
艺术学部	14
总计	40

2、2016 年春季学期课程网上选课工作安排

2016 年春季课程学生网上选课工作即将于 2016 年 1 月 4 日开启，本次将依旧采用分阶段分专业的方式进行。各教学单位务必提前做好选课宣传工作，做好相关课程介绍（尤其限选课），通知到每位学生要在规定时间内上网选课，并就某些特殊排课的课程向学生提供选课信息。如重复合班、拆班上课等课程，应向学生发布正确的课程信息。另，教务管理系统可实现对学生可选修门数进行限制，各教学单位可在选课开始之前，根据实际情况向教务处递交限制设置申请。

3、我校教学进度表将从 2016 年春季学期起实现在线填写

为提高教学材料填写准确率以及便利教师，我校教学进度表将于 2016 年春季学期起更改模板样式，并实现在线填写，主要方式为教师在个人教务在线端口下载教学进度表模板（其中包含自动生成的课程基本信息），填写课程教学信息以及课程考核信息之后重新上传至教务在线。

考试管理

1、全国外语四、六级考试顺利完成

根据《2015 年 12 月北京地区全国大学英语四、六考试考务工作的通知》，中国传媒大学考点于 2015 年 12 月 19 日组织完成了本次英语四、六级考试。四级应考 1623 人，实考 1331 人；六级应考 3537 人，实考 2482 人。考试当日考务、监考工作有序进行，无违纪作弊情况发生。

2、协办中央电视台 2016 年校园招聘考试

根据学校部署安排，教务处积极配合承担社会服务职能，2015 年 12 月 20 日，协助中央电视台完成面向 2016 届毕业生的“中央电视台校园招聘考试”工作，本次考试考生共计 1500 人，使用考场 55 个，考试顺利结束，无违纪作弊情况发生。

辅修/双学位教学

1、2014 级新闻学辅修/双学位专业毕业论文选题及指导工作相继开展

新闻学院已根据 12 月 1 日前学生上报的选题安排相应的指导教师和学生分组，并由教务处将论文写作进度安排及注意事项公告学生。目前，各论文指导小组均已进入教师指导阶段，学生将在教师的指导下完善选题，并于寒假期间进行初稿撰写。

实践教学

1、教务处制订中国传媒大学创新学分认定管理办法

为了构建我校的创新创业教育体系，培养学生的创新精神、增强学生的创新能力。同时也为了持续的深化我校创新创业教育改革，营造创新氛围，激励学生不断的进行创新创业实践，教务处结合我校本科专业培养方案，制定了《中国传媒大学创新学分认定管理办法》。

创新学分认定管理办法在认定规范上，即注重了学术创新，又兼顾了艺术创新、创作等方面的特点，同时在认定标准、认定时间以及认定流程上进行了明确和规范。

教学管理制度解读

中国传媒大学学生考试违纪与学术违纪管理规定

中传字〔2015〕180号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维护优良学风，端正考风考纪，使考试工作进一步规范化，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等文件精神，参照《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特制定本规定。

第二条 本规定中的考试是指我校教学运行过程中的各类考试，包括我校所有教学计划内课程、辅修课程、选修课程的期中、期末考试、等级考试、重修重考等，以及由国务院行政部门确定实施的，我校在籍学生参加的在校内外举办的各类考试。

第三条 对参加考试的我校本科生、专科生、硕士研究生、博士研究生等在籍学生，违反考试管理规定和考场纪律，影响考试公平、公正行为的认定与处理，适用本管理规定。

第二章 违规行为的认定与处理

第四条 考生不遵守考场纪律，不服从考试工作人员的安排与要求，有下列行为之一的，认定为考试违纪，给予警告或严重警告处分，该课程或考试成绩计为零分；不听考试工作人员劝阻或情节严重的，给予记过处分，该课程或考试成绩计为零分：

1. 未携带规定的准考证、学生证、身份证等强行进入考场参加考试，不听劝阻的；
2. 携带规定以外的物品进入考场或者未放在指定位置的；
3. 未在规定的座位参加考试的；
4. 考试开始信号发出前答题或者考试结束信号发出后继续答题的；
5. 在考场或教育考试机构禁止的范围内，喧哗、吸烟或者实施其他影响考场秩序的；
6. 用规定以外的笔或者纸答题或者在试卷规定以外的地方书写姓名、考号或者以其他方式在答卷上标记信息的；
7. 在考试过程中旁窥、交头接耳、互打暗号或者手势的；

8. 交卷后强行拿回试卷修改的；
9. 未经考试工作人员同意在考试过程中擅自离开考场的；
10. 将试卷、答卷（含答题卡、答题纸等，下同）、草稿纸等考试用纸带出考场的；
- 11.故意扰乱考场、阅卷等考试工作场所秩序，妨碍考试工作人员履行管理职责、侵害考试工作人员或其他考生合法权益的行为，以及故意损坏考场设施设备等扰乱考试管理秩序的行为；
12. 其他违反考场规则但尚未构成作弊的违纪行为。

第五条 考生违背考试公平、公正原则，以不正当手段获得或者试图获得试题答案、考试成绩，有下列行为之一的，认定为考试作弊，该课程或考试计零分，并视情节严重情况，给予学生留校察看直至开除学籍的处分，其中第1款至第11款给予留校查看的处分；第12款至第17款为严重作弊行为，给予开除学籍的处分：

1. 携带与考试内容相关的文字材料或者存储有与考试内容相关资料的电子设备参加考试的；
2. 抄袭或者协助他人抄袭试题答案或者与考试内容相关的资料的；
3. 抢夺、窃取他人试卷、答案或者强迫他人为自己抄袭提供方便的；
4. 在答卷上填写与本人身份不符的姓名、考号等信息的；
5. 携带具有发送或者接收信息功能的设备的；
6. 传、接物品或者交换试卷、答卷、草稿纸的；
7. 故意销毁试卷、答案或者考试材料的；
8. 评卷过程中被发现同一科目同一考场有两份以上（含两份）答卷答案雷同的；
9. 考试工作人员协助学生实施作弊行为，事后查实的；
10. 以央求、送礼、请客、威胁等手段要求老师提分、加分的；
11. 隐瞒违纪作弊事实，事后被查实的；
12. 由他人代替考试的；
13. 替他人参加考试的；
14. 组织作弊的；

15. 使用通讯设备作弊及其他作弊行为严重的；

16. 偷盗试卷的；

17. 屡教不改，第二次作弊。

18. 未列明的其他违背考试公平、公正原则，以不正当手段获得或者试图获得试题答案、考试成绩的行为，视情节轻重，给予留校察看直至开除学籍处分。

第六条 学生在学习过程有下列不符合学术规范的情形，属于违反学习纪律行为，视情形分别予以处理：

1. 已提交的平时作业、小论文、实验报告，任课教师、督导组发现存在抄袭或伪造数据事实的，给予口头警告和教育，本次作业或报告成绩以零分记；无视警告再犯的，视情节给予警告或严重警告处分，该门课程总成绩以零分记。

2. 已提交的课程期末结课论文或报告，经任课教师或指导教师指证、学部（直属学院、研究院、中心）组织专家认定存在抄袭、剽窃或伪造数据事实的，该门课程总评成绩以零分记，并视情节给予相应处分：抄袭、剽窃内容或伪造的数据未构成该作品主要立论基础或主要观点的，给予警告或严重警告处分；抄袭、剽窃内容或伪造的数据构成该作品主要立论基础或全部、核心或主要观点的，给予记过、留校察看直至开除学籍处分。

3. 已提交的毕业论文或毕业设计，指导教师或论文评阅人指证，学部（直属学院、中心）组织专家认定，存在抄袭、剽窃或伪造数据事实的，参考本条第2款所列情节给予记过、留校察看直至开除学籍处分，该毕业论文（设计）成绩以零分记。

4. 学生在学期间公开发表并担任第一作者的论文、报告、著作以及影视作品，经人指正，学部（直属学院、研究院、中心）组织专家认定，存在抄袭、剽窃或伪造数据事实的，或由他人替自己撰写（创作完成）的，参考本条第2款所列情节给予严重警告、记过、留校察看直至开除学籍处分。

5. 由他人替自己撰写课程期末结课论文或报告、毕业论文或毕业设计，或替他人撰写课程期末结课论文或报告、毕业论文或毕业设计的，经人指正，学部（直属学院、研究院、中心）组织专家认定，给予开除学籍处分，该课程期末结课论文或报告、毕业论文（或毕业设计）成绩以零分记。

第七条 涂改、伪造成绩单、签字、印章、推荐信或其他有关学术水平证明的，视情节轻重情况，给予严重警告直至记过处分，有关证件追回。

第八条 组织开展未经批准的社会政治、学术活动或举办未经批准的沙龙、俱

乐部活动等，给予严重警告直至记过处分。

第三章 违规行为认定与处理程序

第九条 考试工作人员在考试过程中发现考生有本管理规定中第四条、第五条所列考试违纪、作弊行为的，应当及时予以制止，并按照《中国传媒大学学生违纪处分程序》中“调查与取证”的要求如实记录现场情况，填写《考场记录单》；对考生用于作弊的材料、工具等及考生相关证件，应予暂扣。考生违规记录作为认定考生违规事实的依据，应当由两名以上（含两名）监考员或者考场巡视员签字确认。考试工作人员应当向违规考生告知违规记录的内容，对暂扣的考生物品应填写收据。考试组织部门（教务处或研究生院）在处理考试违纪、作弊行为时，将由两名以上（含两名）工作人员进行事实调查，收集、保存相应的证据材料，填写《调查笔录》，并在调查事实和证据的基础上，与校考试工作领导小组联合对所涉及考生的违规行为和处分等级进行认定。

第十条 学生有本规定第六条所列的违反学术规范行为的，由学生所在学部（直属学院、研究院）等培养机构按照《中国传媒大学学生违纪处分程序》中“调查与取证”的要求进行认定，填写《调查笔录》，收集、保存相应的证据材料。学生所在学部（直属学院、研究院）与教学管理部门（教务处或研究生院）根据学生行为事实及证据材料，对学生的违纪行为和处分等级进行认定。

第十一条 学生有本管理规定中第七条、第八条所列的违反教学规范行为的，由学生所在学部（直属学院、中心）等培养机构按照《中国传媒大学学生违纪处分程序》中“调查与取证”的要求进行认定，填写《调查笔录》，收集、保存相应的证据材料。学生所在学部（直属学院、中心）与教学管理部门（教务处或研究生院）根据学生行为事实及证据材料，对学生的违规行为和处分等级进行认定。

第十二条 违纪处分程序见《中国传媒大学学生违纪处分程序》。

附则

第十三条 对本规定没有列举的研究生违纪行为，可参照本规定同类条款处理；本规定与《中国传媒大学学术道德规范实施细则》、《中国传媒大学研究生基本学术规范》等并行适用。

第十四条 对成人高等学历教育学生、同等学历及在职研究生等其他学生的管理可参照本规定实施。

本规定自 2015 年 9 月 1 日起施行，由教务处、研究生院负责解释。

常规教学工作提示（2015.12-2016.1）

2015	星期 周次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日
12月	十五	21	22	23 【考试】报本学期“无考试资格”学生名单；教学单位须告知无资格考试学生，课堂公布名单	24	25	26	27
	十六	28 【运行】排课结束，各教学单位提交确认课表	29	30	31 【运行】交叉课、跨学院开课课时统计（第17周交纸质签字盖章版）			
2016 年 1月	十七	4 【运行】学生期末选课阶段1（新闻传播学部、外国语学院、广告学院）	5	6 【运行】学生期末选课阶段2（理工学部、文法学院、经济与管理学院）	7	8 【运行】学生期末选课阶段3（艺术学部、播音主持艺术学院、国际传媒教育学院）	9	10
		17、18周 期末考试周						
	十八	11 【运行】学生期末选课阶段4（全校学生，包含大学英语）	12	13	14	15	16 学生放假	17
		18	19	20 教工放假	21	22 【运行】学生选课结束	23	24

【考试管理】：第十七周-十八周为期末考试周，请各单位面向学生和教师做好考前动员工作，根据《中国传媒大学学生考试违纪与学术违纪管理规定》对学生严肃考风考纪教育。

【学籍管理】：成绩提交截止时间为：2016年1月29日24:00

